证券代码：600301　　证券简称：ST 南化　　编号：临 2020-28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其所持有的广西华锡矿业有限公司100.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锡集团”），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鉴于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南化，证券代码：600301）自 2020 年 8 月 18 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23）。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护措施，公司与交易对方在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过程中，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和避免内幕信息的传播，但仍不排除有关机构和个人利用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可能。

根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披露重组方案至召开相关股东大会前，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

重组事项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可能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本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31 日